

111 年度自由車教練增能研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體總業字第 1110002749 號函核定辦理。
- 二、宗旨：為提升我國整體自由車運動水準，特辦理本活動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
- 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協會
- 六、授課日期：111 年 12 月 24 日(六)共一天。
- 七、地點：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學
- 八、講 師：由本會聘請國內運動科學知名講師及自由車專家擔任。
- 九、名 額：以 40 名為限(報名人數超過時，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)，20 人以上即開班。
- 十、實施方式：
 - (一) 由本會規畫課程、遴聘講師，以集中上課方式辦理。
 - (二) 本研習會課程內容含兒童訓練安全權利認知 1 小時、運動心理課程 2 小時、規則更新 + 案例研討 5 小時，合計 8 小時。
 - (三) 研習會期間中餐由承辦單位提供，交通、住宿事宜請自行處理，響應環保也請學員自備水杯。
- 十一、報名資格：具備下列所有資格者
 - (一) 具備全國 A 級教練證、國家級運動教練證者
 - (二) 具備全國 B、C 級教練證，欲展延效期者(非晉級課程)
- 十二、說明：依照國體法規定，各級教練\裁判證，於 111 年 1 月 10 日仍在效期內者，包含國家級運動教練證，必須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前申請展延(每次四年)，期間**每年**必須參與增能課程**至少 6 小時**，四年**總計 48 小時**
 - * B、C 級教練證可透過參加升級課程取得晉級(C 級持滿 2 年，B 級持滿 3 年)
- 十三、報名手續：
 - (一) **一率採線上報名，不受理電話報名、臨時報名，報名網址：**
<https://forms.gle/1Vgnu6XauqUyjbF38>
 - (二) 報名時須準備下列資料：
 1. 報名表(線上填寫)
 2. 教練證、裁判證(上傳圖片)
 3. 報名費：新台幣 800 元整，限額 40 人
匯款至本會帳號：
台北富邦 012 社子分行 6502
帳號：00650102015546
戶名：台北市自由車協會
(報名費含講師費、教材費、茶點、午餐費、保險)
 4. 上述資料如不齊全者，恕不受理報名。(截止日期未繳交費用者視同放棄)
 5. 報名截止日期：111 年 12 月 10 日 12:00 (額滿立即截止)

十四、 報到日期：

1. 民國 111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07：30(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學)

十五、 報到及上課地點：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學視聽教室

十六、 上課相關規定:參加學員必需全程參與課程。

十七、 修滿全部課程者，核發增能時數證明。

十八、 本實施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教育部體育署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課程表

| 日期 時間 | | 12月24日 (星期六)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節 | 08：00 至 08：50 | 始業式 |
| | | 兒童訓練安全權利認知 |
| 第二節 | 09：00 至 09：50 | 教練與裁判 心理學 莊艷惠 |
| 第三節 | 10：00 至 10：50 | 教練與裁判 心理學 莊艷惠 |
| 第四節 | 11：00 至 11：50 | 公路賽規則更新 莫明傑 |
| 第五節 | 13：00 至 13：50 | 公路賽案例研討 莫明傑 |
| 第六節 | 14：00 至 14：50 | 場地賽規則更新 蘇青山 |
| 第七節 | 15：00 至 15：50 | 場地賽案例研討 蘇青山 |
| 第八節 | 16：00 至 16：50 | 兒童訓練安全權利認知 |

本講習會一率採取線上報名，機會有限，額滿立即截止。

<https://forms.gle/1Vgnu6XauqUyjbF38>

報名相關事宜請洽：02-28136564

111 年自由車教練增能 研習會

一、時 間：111 年 12 月 24 日 (六) · 共計 1 天

二、報到/上課地點：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學

三、報名費：能課程 800 元 · 總限額 40 人 (含講師費、茶點、午餐費、保險)

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-|-------|---|------|--|
| 所屬單位 | | | | 姓 名 | | | |
| 出生年月日 | 年 | 月 | 日 | 性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 | |
| 身分證字號 | | | | | | | |
| 聯絡電話 | 公 | | | | 宅 | | |
| | 手機 | | | | e-mail | | |
| 戶籍地址 | | | | | | | |
| 是否需公假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 | | 飲食習慣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| | |
| 服務單位 (公假單位) | | | | | | | |
| 通訊地址 (公假單位) | | | | | | | |
| 級 教練證 | 發證日期 | | | 年 月 日 | | | |
| | 教練\裁判證字號 | | | | | | |
| 緊急聯絡人 | 姓名 | | | | | 關係 | |
| | 緊急聯絡電話 | (公) | | (宅) | | (手機) | |

相關證件黏貼表 (一)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教練證\裁判證 正面影本黏貼處 | 教練證\裁判證 反面影本黏貼處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